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中国行动》白皮书

新华社北京6月7日电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7日发布《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中国行动》白皮书。全文如下：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中国行动

(2020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目 录

前言

一、中国抗击疫情的艰辛历程

- (一) 第一阶段：迅即应对突发疫情
- (二) 第二阶段：初步遏制疫情蔓延势头
- (三) 第三阶段：本土新增病例数逐步下降至个位数
- (四) 第四阶段：取得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决定性成果
- (五) 第五阶段：全国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

二、防控和救治两个战场协同作战

- (一) 建立统一高效的指挥体系
- (二) 构建全民参与严密防控体系
- (三) 全力救治患者、拯救生命
- (四) 依法及时公开透明发布疫情信息
- (五) 充分发挥科技支撑作用

三、凝聚抗击疫情的强大力量

- (一) 人的生命高于一切
- (二) 举全国之力抗击疫情
- (三) 平衡疫情防控与经济民生
- (四) 14亿中国人民坚韧奉献守望相助

四、共同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

- (一) 中国感谢和铭记国际社会宝贵支持和帮助
- (二) 中国积极开展国际交流合作
- (三) 国际社会团结合作共同抗疫

结束语

前 言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是近百年来人类遭遇的影响范围最广的全球性大流行病，对全世界是一次严重危机和严峻考验。人类生命安全和健康面临重大威胁。这是一场全人类与病毒的战争，面对前所未知、突如其来、来势汹汹的疫情天灾，中国果断打响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国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以坚定果敢的勇气和决心，采取最全面最严格最彻底的防控措施，有效阻断病毒传播链条。14亿中国人民坚韧奉献、团结协作，构筑起同心战疫的坚固防线，彰显了人民的伟大力量。

中国始终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肩负大国担当，同其他国家并肩作战、共克时艰。中国本着依法、公开、透明、负责任态度，第一时间向国际社会通报疫情信息，毫无保留同各方分享防控和救治经验。中国对疫情给各国人民带来的苦难感同身受，尽己所能向国际社会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支持全球抗击疫情。

当前，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中国为被病毒夺去生命和在抗击疫情中牺牲的人们深感痛惜，向争分夺秒抢救生命、遏制疫情的人们深表敬意，向不幸感染病毒、正在进行治疗的人们表达祝愿。中国坚信，国际社会同舟共济、守望相助，就一定能够战胜疫情，走出人类历史上这段艰难时刻，迎来人类发展更加美好的明天。

为记录中国人民抗击疫情的伟大历程，与国际社会分享中国抗疫的经验做法，阐明全球抗疫的中国理念、中国主张，中国政府特发布此白皮书。

一、中国抗击疫情的艰辛历程

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发生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对中国是一次危机，也是一次大考。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高度重视、迅速行动，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统筹全局、果敢决策，为中国人民抗击疫情坚定了信心、凝聚了力量、指明了方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全国上下贯彻“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总要求，打响抗击疫情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中国付出巨大代价和牺牲，有力扭转了疫情局势，用一个多月的时间初步遏制了疫情蔓延势头，用两个月左右的时间将本土每日新增病例控制在个位数以内，用3个月左右的时间取得了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的决定性成果，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维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维护地区和世界公共卫生安全作出了重要贡献。

截至2020年5月31日24时，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累计报告确诊病例83017例，累计治愈出院病例78307例，累计死亡病例4634例，治愈率94.3%，死亡率5.6%（见图1、2、3、4）。回顾前一阶段中国抗疫历程，大体分为五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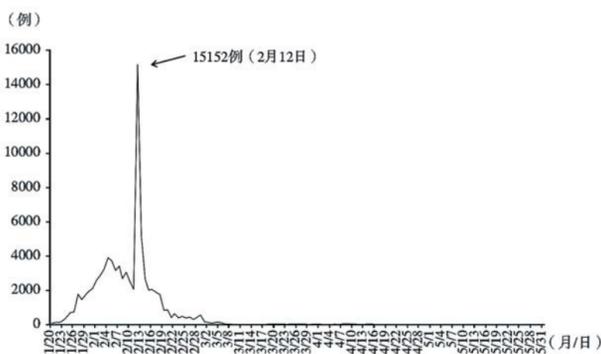


图1 中国境内新冠肺炎新增确诊病例情况

注：2月12日报告新增确诊病例15152例（湖北省累计13332例临床诊断病例一次性计入当日新增确诊病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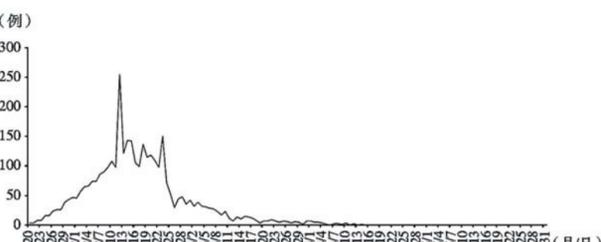


图2 中国境内新冠肺炎新增死亡病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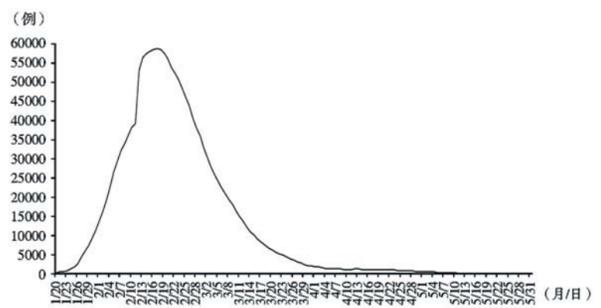


图3 中国境内新冠肺炎现有确诊病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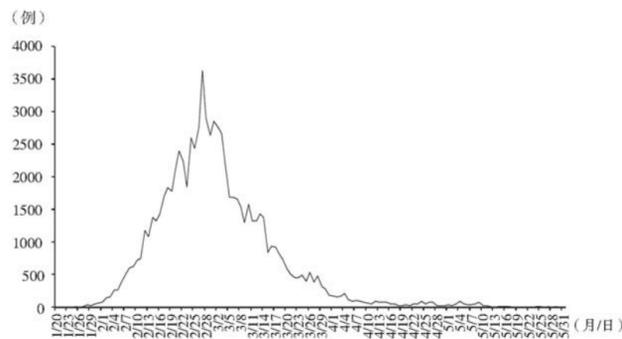


图4 中国境内新冠肺炎新增治愈病例情况

(一) 第一阶段：迅即应对突发疫情

(2019年12月27日至2020年1月19日)

湖北省武汉市监测发现不明原因肺炎病例，中国第一时间报告疫情，迅速采取行动，开展病因学和流行病学调查，阻断疫情蔓延。及时主动向世界卫生组织以及美国等国家通报疫情信息，向世界公布新型冠状病毒基因组序列。武汉地区出现局部社区传播和聚集性病例，其他地区开始出现武汉关联确诊病例，中国全面展开疫情防控。

(1) 2019年12月27日，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向武汉市江宁区疾控中心报告不明原因肺炎病例。武汉市组织专家从病情、治疗转归、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初步检测等方面情况分析，认为上述病例系病毒性肺炎。

(2) 12月30日，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向辖区医疗机构发布《关于做好不明原因肺炎救治工作的紧急通知》。国家卫生健康委获悉有关信息后立即组织研究，迅速开展行动。

(3) 12月31日凌晨，国家卫生健康委作出安排部署，派出工作组、专家组赶赴武汉市，指导做好疫情处置工作，开展现场调查。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在官方网站发布《关于当前我市肺炎疫情的情况通报》，发现27例病例，提示公众尽量避免到封闭、空气不流通的公众场合和人多集中地方，外出可佩戴口罩。当日起，武汉市卫生健康委依法发布疫情信息。

(4) 2020年1月1日，国家卫生健康委成立疫情应对处置领导小组。1月2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制定《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防控“三早”方案》；中国疾控中心、中国医学科学院收到湖北省送检的第一批4例病例标本，即开展病原鉴定。

(5) 1月3日，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在官方网站发布《关于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情况通报》，共发现44例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病例。国家卫生健康委组织中国疾控中心等4家科研单位对病例样本进行实验室平行检测，进一步开展病原鉴定。国家卫生健康委同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制定《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等9个文件。当日起，中国有关方面定期向世界卫生组织、有关国家和地区组织以及中国港澳台地区及时主动通报疫情信息。

(6) 1月4日，中国疾控中心负责人与美国疾控中心负责人通电话，介绍疫情有关情况，双方同意就信息沟通和技术协作保持密切联系。国家卫生健康委同湖北省卫生健康部门制定《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医疗救治工作手册》。

(7) 1月5日，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在官方网站发布《关于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情况通报》，共发现59例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病例，根据实验室检测结果，排除流感、禽流感、腺病毒、传染性非典型性肺炎和中东呼吸综合征等呼吸道病原。中国向世界卫生组织通报疫情信息。世界卫生组织首次就中国武汉出现的不明原因肺炎病例进行通报。

(8) 1月6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在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上通报武汉市不明原因肺炎有关情况，要求加强监测、分析和研判，及时做好疫情处置。

(9) 1月7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时，对做好不明原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提出主要要求。

(10) 1月7日，中国疾控中心成功分离新型冠状病毒毒株。

(11) 1月8日，国家卫生健康委专家评估组初步确认新冠病毒为疫情病原。中美两国疾控中心负责人通电话，讨论双方技术交流合作事宜。

(12) 1月9日，国家卫生健康委专家评估组对外发布武汉市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病原信息，病原体初步判断为新型冠状病毒。中国向世界卫生组织通报疫情信息，将病原学鉴定取得的初步进展分享给世界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网站发布关于中国武汉聚集性肺炎病例的声明，表示在短时间内初步鉴定出新型冠状病毒是一项显著成就。

(13) 1月10日，中国疾控中心、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等专业机构初步研发出检测试剂盒，武汉市立即组织对在院收治的所有相关病例进行排查。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疾控中心负责人分别与世界卫生组织负责人就疫情应对处置工作通话，交流有关信息。

(14) 1月11日起，中国每日向世界卫生组织等通报疫情信息。

(15) 1月12日，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在情况通报中首次将“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更名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中国疾控中心、中国医学科学院、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作为国家卫生健康委指定机构，向世界卫生组织提交新型冠状病毒基因组序列信息，在全球流感共享数据库（GISAID）发布，全球共享。国家卫生健康委与世界卫生组织分享新冠病毒基因组序列信息。

(16) 1月13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主持召开国务院全体会议时，对做好疫情防控提出要求。

(17) 1月13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召开会议，部署指导湖北省、武汉市进一步强化管控措施，加强口岸、车站等人员体温监测，减少人群聚集。世界卫生组织官方网站发表关于在泰国发现新冠病毒病例的声明指出，中国共享了基因组测序结果，使更多国家能够快速诊断患者。香港、澳门、台湾考察团赴武汉市考察疫情防控工作。

(18) 1月14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召开全国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加强湖北省、武汉市疫情防控工作，做好全国疫情防范应对准备工作。会议指出，新冠病毒导致的新发传染病存在很大不确定性，人与人之间的传播能力和传播方式仍需要深入研究，不排除疫情进一步扩散蔓延的可能性。

(19) 1月15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第一版诊疗方案、防控方案。

(20) 1月16日，聚合酶链式反应（PCR）诊断试剂优化完成，武汉市对全部69所二级以上医院发热门诊就医和留观治疗的患者进行主动筛查。

(21) 1月17日，国家卫生健康委派出7个督导组赴地方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22) 1月18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第二版诊疗方案。

(23) 1月18日至19日，国家卫生健康委组织国家医疗与防控高级别专家组赶赴武汉市实地考察疫情防控工作。19日深夜，高级别专家组经认真研判，明确新冠病毒出现人传人现象。

(二) 第二阶段：初步遏制疫情蔓延势头

(1月20日至2月20日)

全国新增确诊病例快速增加，防控形势异常严峻，中国采取阻断病毒传播的关键一招，坚决果断关闭离汉离鄂通道，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全面打响。中共中央成立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并向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派出中央督导组。国务院先后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复工复产推进工作机制。全国集中资源和力量驰援湖北省和武汉市。各地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最全面最严格最彻底的全国疫情防控正式展开，疫情蔓延势头初步遏制。（图5）

(1) 1月20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作出重要指示，指出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强调要及时发布疫情信息，深化国际合作。

(2) 1月20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进一步部署疫情防控工作，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将新冠肺炎纳入乙类传染病，采取甲类传染病管理措施。

(3) 1月20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召开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全国疫情防控工作。

(4) 1月20日，国家卫生健康委组织召开记者会，高级别专家组通报新冠病毒已出现人传人现象。

(5) 1月20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公告，将新冠肺炎纳入传染病防治法规定的乙类传染病并采取甲类传染病的防控措施，将新冠肺炎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规定的检疫传染病管理。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防控方案（第二版）。

(6) 1月22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作出重要指示，要求立即对湖北省、武汉市人员流动和对外通道实行严格封闭的交通管控。

(7) 1月22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三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就疫情举行第一场新闻发布会，介绍疫情有关情况。国家卫生健康委收到美方通报，美国国内发现首例确诊病例。国家生物信息中心开发的2019新型冠状病毒信息库正式上线，发布全球新冠病毒基因组和变异分析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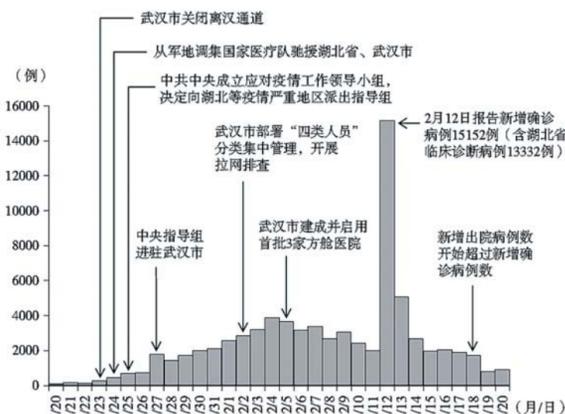


图5 中国境内新冠肺炎新增确诊病例情况（1月20日至2月20日）

(8) 1月23日凌晨2时许，武汉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1号通告，23日10时起机场、火车站离汉通道暂时关闭。交通运输部发出紧急通知，全国暂停进入武汉市道路水路客运班线发班。国家卫生健康委等6部门发布《关于严格预防通过交通工具传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通知》。1月23日至29日，全国各省份陆续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省级一级应急响应。

(9) 1月23日，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武汉市金银潭医院、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研究团队发现新冠病毒的全基因组序列与SARS-CoV的序列一致性有79.5%。国家微生物科学数据中心和国家病原微生物资源库共同建成“新型冠状病毒国家科技资源服务系统”，发布新冠病毒第一张电子显微镜照片和毒株信息。

(10) 1月24日开始，从各地和军队调集346支国家医疗队、4.26万名医务人员和965名公共卫生人员驰援湖北省和武汉市。

(11) 1月25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明确提出“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总要求，强调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指出湖北省要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头等大事，采取更严格的措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入；强调要按照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四集中”原则，将重症病例集中到综合力量强的定点医疗机构进行救治，及时收治所有确诊病人。会议决定，中共中央成立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在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工作；中共中央向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派出督导组，推动有关地方全面加强防控一线工作。

(12) 1月25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通用、旅游、家庭、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居家观察等6个公众预防指南。

(13) 1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中央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李克强主持召开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通知，决定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各地大专院校、中小学、幼儿园推迟开学。国家药监局应急审批通过4家企业4个新型冠状病毒检测产品，进一步扩大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供给能力。

(14) 1月27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作出指示，要求中国共产党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牢记人民利益高于一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团结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贯彻“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要求，让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

(15) 1月27日，受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委托，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中央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李克强赴武汉市考察指导疫情防控工作，代表中共中央、国务院慰问疫情防控一线的医护人员。同日，中央督导组进驻武汉市，全面加强一线疫情防控的指导督导。

(16) 1月27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四版）》。国家卫生健康委负责人应约与美国卫生与公众服务部负责人通话，就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交流。

(17) 1月28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会见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谭德塞时指出，疫情是魔鬼，我们不能让魔鬼藏匿；指出中国政府始终本着公开、透明、负责任的态度及时向国内外发布疫情信息，积极回应各方关切，加强与国际社会合作；强调中方愿同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社会一道，共同维护好地区和全球的公共卫生安全。

(18) 1月28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第三版）》。

(19) 1月30日，国家卫生健康委通过官方渠道告知美方，欢迎美国加入世界卫生组织联合专家组。美方当天即回复表示感谢。

(20) 1月31日，世界卫生组织宣布新冠肺炎疫情构成“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重症患者集中救治方案》。

(21) 2月2日开始，在中央督导组指导下，武汉市部署实施确诊患者、疑似患者、发热患者、确诊患者的密切接触者“四类人员”分类集中管理，按照应收尽收、应治尽治、应检尽检、应隔尽隔“四应”要求，持续开展拉网排查、集中收治、清底排查三场攻坚战。

(22) 2月2日，国家卫生健康委负责人致函美国卫生与公众服务部负责人，就双方卫生和疫情防控合作再次交换意见。

(23) 2月3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指出要进一步完善和加强防控，严格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四早”措施，强调要全力以赴救治患者，努力“提高收治率和治愈率”“降低感染率和病死率”。

(24) 2月3日，中央督导组从全国调集22支国家紧急医学救援队，在武汉市建设方舱医院。

(25) 2月4日，中国疾控中心负责人应约与美国国家过敏症和传染病研究所负责人通电话，交流疫情信息。

(26) 2月5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主任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强调要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发力，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能力，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27) 2月5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加强协调调度，供应湖北省医用N95口罩首次实现供大于需。

(28) 2月5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五版）》。

(29) 2月7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做好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第四版）》。

(30) 2月8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在亚太经合组织卫生工作小组会议上介绍中国防疫努力和措施。国家卫生健康委向中国驻外使领馆通报新型冠状病毒防控、诊疗、监测、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测等方案。中美两国卫生部门“负责人再次就美方专家参加中国—世界卫生组织联合专家考察组的安排进行沟通”。

(31) 2月10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北京调研指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并通过视频连线武汉市收治新冠肺炎患者的金银潭医院、协和医院、火神山医院，强调要以更坚定的信心、更顽强的意志、更果敢的措施，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指出湖北和武汉是疫情防控的重中之重，是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决胜之地，武汉胜则湖北胜，湖北胜则全国胜，要打好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强调要按照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四集中”原则，全力做好救治工作；强调要坚决抓好“外防输入、内防扩散”两大环节，尽最大可能切断传染源，尽最大可能控制疫情波及范围。（下转6版）